

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坪审报[2017]161号

被审计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

审计项目：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项目竣工决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对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送审的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项目经深坪发财复[2015]30 号概算批复，计划投资总额为 181.65 万元，深发改[2015]400 号下达资金 182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土资金，从“2015 年地质灾害整治工程”专项中列支。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

该项目由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实施，设计单位为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万晟建设监理管理有限公司，经公开招标，由中建协和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施工。该工程于 2015 年 11 月 20 开工，2016 年 5 月 10 日通过竣工验收。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本次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审计过程中审

核了该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项目投资完成的总体情况、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评价项目建设实施和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一）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 1,483,478.98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 1,455,343.81 元，核减 28,135.17 元，核减率 1.90%（详见附表）。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为 1,038,921.00 元，审定交付使用资产为 1,455,343.81 元。

（二）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依法确定施工单位，工程资料较齐全；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多计工程造价、结算价超合同价、超付工程费用及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等问题。

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816,500.00 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为 1,455,343.81 元，结余投资 361,156.19 元。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 多计工程造价及相关费用 28,135.17 元。原因主要如下:

1. 建安造价多计 24,415.17 元。其中: 部分工程量调整核减 22,372.43 元, 其它及取费原因核减 2,042.74 元。

2. 其他费用多计 3,720.00 元。其中: 勘察费因工程量调整核减 1,200.00 元; 勘察文件审查费因勘察费基数调整核减 78.00 元; 造价咨询费因计费基数的调整核减 2,442.00 元。

根据审计署等六部委联合制定的《建设项目审计处理暂行规定》(审投发〔1996〕105号)第十四条关于工程价款结算中多计少计的工程款应予以调整的规定, 多计的工程造价及相关费用 28,135.17 元应扣减, 以该项目审定总造价 1,455,343.81 元进行结算。

(二) 结算价超合同价。该工程结算审定价 1,211,032.81 元, 合同价 1,138,968.81 元, 审定结算价超合同价 72,064.00 元, 超幅 6.33%。其中, 因现场地质原因, 增加二次成孔和入岩增加费 17.91 万元; 不符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第四章第二十七条规定; 建设单位应加强项目前期的管理工作, 提高勘察的准确性, 尽量减少工程变更的发生, 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三) 超付工程费用 1,200.00 元。勘察费审定价

28,832.00 元,已付款 30,032.00 元,超付款 1,200.00 元.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将上述款项自收到审计报告之日起三个月内收回。并将款项收回情况书面报告我局。

(四)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送审项目竣工决算,不符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

请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在收到审计报告之日起 90 日内,将审计意见及建议采纳情况书面反馈区审计局(附相关证明性材料)。

附件: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成本决算审计汇总表

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

2017 年 9 月 14 日



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成本决算审计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决算金额（元）	审定决算金额（元）	核减额（元）	备 注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235,447.98	1,211,032.81	24,415.17	
1	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1,235,447.98	1,211,032.81	24,415.17	中建协和建设有限公司（深坪审报〔2017〕88号）
二	待摊投资	248,031.00	244,311.00	3,720.00	
1	设计费	52,500.00	52,500.00	0.00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	施工图审查费	3,400.00	3,400.00	0.00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勘察费	30,032.00	28,832.00	1,200.00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	勘察文件审查费	1,952.00	1,874.00	78.00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工程监理费	32,005.00	32,005.00	0.00	深圳万晟建设监理管理有限公司
6	造价咨询费	17,770.00	15,328.00	2,442.00	深圳华仑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结构安全排查费	10,000.00	10,000.00	0.00	深圳大学结构工程研究所
8	1：500地形及实施控制点测量费	9,000.00	9,000.00	0.00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9	变形监测费	57,400.00	57,400.00	0.00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0	招标代理费	10,972.00	10,972.00	0.00	深圳华仑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	锚杆(索)检测费	12,000.00	12,000.00	0.00	深圳市铁科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坪山办事处金龟田作村东侧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成本决算审计汇总表

12	专家评审费	6,000.00	6,000.00	0.00	3个评审专家
13	招投标交易服务费	5,000.00	5,000.00	0.00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合 计		1,483,478.98	1,455,343.81	28,135.17	